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佛光大學 函

地址：262宜蘭縣礁溪鄉林美村林尾路160號
聯絡人：陳玟君
電子信箱：wenchun@mail.fgu.edu.tw
聯絡電話：03-9871000
傳真電話：(03)9874804

裝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佛光管字第10800090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19宜蘭遊程設計競賽簡章 (108101500044_1081200971_1_2019宜蘭遊程設計競賽簡章.pdf)

主旨：本校管理系辦理「2019宜蘭遊程設計競賽」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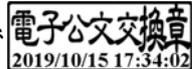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8年11月13日(三)中午12時止。
- 二、活動聯絡人：陳玟君秘書，連絡電話：039871000#23801。
- 三、檢附活動簡章1份。

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管理學系



線

收文文號：1080010696

2019 宜蘭遊程設計競賽 簡章



※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遊程規劃設計協會

※主辦單位：佛光大學管理學系、民宿研究中心

※協辦單位：頭城家商、宜蘭高商、羅東高商、四維高中商資日學程、
蘇澳海事、耕莘健康管理專校健康餐旅科、聖母護專健康與休閒管理科、
蘭陽技術學院健康休閒管理系、宜蘭鄉村民宿協會、宜蘭民宿協會

※參加對象：

- 1.大專院校、高中職之在校學生(不分組)。
- 2.每隊至多三人，可跨校/系科組隊，每隊可有一位指導老師。

※組別：1.宜蘭組；2.宜花組。

※活動日期與地點：

- 1.線上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2019年11月13日(三)中午 12:00 截止。
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d3gNj> (右上QR code) (需註明報名組別)
- 2.資料繳件期限：2019年11月20日(三)晚上23:59截止。(以郵戳或email日期為憑)
- 3.公告複審成績及決賽名單：2019年12月4日(三)公告於佛光大學管理學系官網。
- 4.成果發表會：2019年12月19日(星期四13:30)。地點：佛光大學雲起樓102。

※繳交資料：

Email遊程企劃書.doc或郵寄資料光碟(註明管理系陳玟君老師收，需註明報名組別)

※競賽流程：賽程採書面初審、複審及成果發表會等三階段。

- 1.初審：由主辦單位進行書面資格審查。
- 2.複審：各由三位評審委員匿名審查評分。
- 3.成果發表會：
 - (1) 進入決賽之隊伍需繳交一頁A4之海報電子檔(.doc或.ppt)，以供成果發表會使用。
 - (2) 進入決賽之隊伍於成果發表會中需進行15分鐘之簡報(簡報方式不拘)。

※競賽評分標準：

1. 交通工具:租用六人或九人座之旅遊行程。
2. 規劃重點：
 - (1)發展在地精緻之深度旅遊。
 - (2)整合宜蘭和花蓮之觀光資源與地方特色產業。
 - (3)兼顧旅遊之創新與品質。
- 3.遊程組別：宜蘭組以宜蘭縣為限；宜花組以宜蘭縣和花蓮縣為限。
- 4.遊程天數：三天兩夜。
- 5.主題設定：旅遊行程至多跨二個鄉/鎮/市(二組皆同)。
- 6.遊程估價：以合乎市場行情為原則，編列每人之合理估價。
- 7.住宿安排：以合法民宿為原則。
- 8.遊程設計期間：以 2019 年當地現有之資源(例如住宿、收費...)為設計依據。
- 9.為維持競賽公平性，除報名表之外，企劃書封面、內文不得出現學校、組員姓名、系科名稱及指導老師姓名。但須註明遊程名稱，企劃書內文限 20 頁以內。
- 10.評分標準：

	評分標準	配分比例
複審	遊程可行性/創新創意性/在地觀光資源結合	60%
成果發表	口頭報告之整體呈現(含一頁A4海報)	40%

※獎勵方式：各組第一名獎金 NT\$5,000 元；每人獎狀一紙。各組第二名獎金 NT\$2,000 元；每人獎狀一紙。各組第三名獎金 NT\$1,000 元；每人獎狀一紙。各組佳作每人獎狀一紙。

※二組頒獎之組數依報告狀況等比例頒發。本競賽內容及規章主辦單位保有修改之權利。

※聯絡人：陳玟君 (03-9871000分機23801) wenchun@mail.fgu.edu.tw

(企劃書封面)

2019 宜蘭遊程設計競賽

遊程名稱: _____

(其餘請自行設計)

2019 宜蘭遊程設計競賽

企劃書目錄

壹、遊程名稱與特色

貳、遊程規劃及景點

參、遊程路線圖

肆、遊程估價

伍、其它說明(風險或緊急應變)...

陸、參考資料

(可自行增加章節標題)

決行層級：

意 見 及 簽 章

承
辦
單
位

擬：
一、佛光大學辦理「2019宜蘭遊程設計競賽」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。
二、轉貼學務處首頁校外訊息處周知。
三、陳閱後存查。
承辦人： 組長：

課外活動組
計畫人員 陳政伶 1017
1515

學生事務處
課外活動組
組長 陳以德 1017
1710

會
辦
單
位

決
行

學務長：

學生事務處
學務長
周汎浩

1018
0853

分層負責授權
學務處專用章

1018
0853